

##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涵熙(苏州)工程顾问有限公司: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常熟市水务局</u>的<u>市级河道绿化养护服务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市级河道绿化养护服务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\_常熟市福农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60\_人,营业收入为\_1173.38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2910.56\_万元,属于\_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常熟市福农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08月29日

- 注:(1)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 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 - (2)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: 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- (3)上述"中小企业声明函"格式原则上不得改动,因擅自改动引起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- (4)如未对上述声明函内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进行勾选或明确,引起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

## 附件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 特此说明。

单位名称: 常熟市福农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8月29日